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生姓名		班級		座號	
學測報名序號	101+班號(3碼)+座號(2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申請生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電話			
通訊地址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申請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該校限選填系 (組)、學程數
1			_____個
2			_____個
3			_____個
4			_____個
5			_____個
6			_____個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之報名基本資料與成績、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請在 **03/09 (一) 至 03/12 (四) 13:10 前** 完整填寫調查表並簽名後繳交★☆☆

★☆☆請在 **03/12 (四) 15:00 起** 再次至註冊組領取「報名資料核對表」★☆☆

★☆☆請在 **03/13 (五) 13:10 前** 至註冊組繳交「報名資料核對表」並完成繳費★☆☆

申請生簽名：_____

(請親筆簽名，不得使用打字)

備註 1：校系(組)、學程代碼請參閱招生簡章分則之各校規定。

備註 2：校系(組)、學程代碼及校系(組)、學程名稱請確實填寫，否則如影響相關權益，請自行負責。

備註 3：一般申請生，申請 1 校系(組)、學程新臺幣 100 元整；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 1 校系(組)、學程新臺幣 40 元整；

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